

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为现金收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曾与交易对手方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，公司证券自2016年3月3日开市起停牌。

一、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

公司原拟发行股份购买支付行业相关资产，分别购买交易对手方持有的福州国通世纪网络工程有限公司100%股权、福建国通星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0%股权和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30%股权。

各标的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

公司自停牌以来，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，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政策法规进行深入研究探讨，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事项多次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，努力推进各项工作，期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能够顺利实施。此外，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、法律顾问、审计及评估机构相继进场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

自公司证券因筹划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在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，认真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变更交易方式的原因

本次公司收购支付行业相关资产，系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一步。公司重视并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，停牌期间，公司与交易对方沟通顺畅，除支付方式以外，其他核心条款均已达成一致。此外，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均进展顺利。为了实现公司业务快速整合，现经公司、中介机构反复协商、论证，拟变更原方案，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为全现金收购。

经公司和中介机构估算，本次现金收购相关标的的金额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

的标准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履行审批程序，并及时披露事项进展。

四、公司承诺

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承诺自本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五、证券复牌安排

因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27日起继续停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5月27日